

# 城市管理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2022年，区域管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国家、省、市、区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始终坚持以社会需求为导向，以规范促落实，以服务求实效，坚持以人为本，着力解决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问题，坚持改革创新、强化组织领导、完善公开制度、创新公开载体、拓展公开领域、深化公开内容，努力建设服务型城管，不断提高区域管局政务公开工作的科学化、规范化、制度化水平。

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2022年区域管局均按照有关规定通过龙亭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将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机关职能、机构设置、办公地址、办公时间、联系方式、负责人姓名以及财政预算、决算信息等相关资料予以主动公开。

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我局通过多种方式向社会公开城市管理行政处罚信息2条，2022年我局没有收到信息公开申请。

信息管理情况：对政务公开实行动态管理，将主动公开目录作为公开政府信息的重要依据，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审核制度，严把信息发布审核关，坚决杜绝涉密信息上网，开展自查自纠活动，对可能涉及公民个人隐私的栏目进行全覆盖无盲区排查，确保公民个人隐私或敏感信息不通过信息公开网泄露。

监督保障情况：一是区域管局始终坚持政务公开主要领导负责，分管领导具体实施，局综合办公室牵头相关业务科室承办落实，促进全局政务公开工作形成良好机制。二是严格实行政府信息公开“一报三审”制度，合理界定信息公开范围，妥善处理涉密信息，做到政府信息公开的规范化、系统化。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1	0	3	1	5	1	0	3	0	4	1	0	2	0	3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目前，我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还存在以下几点问题：一是信息发布形式比较单一，亮点不多，创新较少。二是信息公开工作的业务工作存在短板，工作人员对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不够，标准不高，虽能够对各类信息及时进行汇总发布信息发布，但公开内容还不够深入细致。三是工作人员业务工作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

改进情况：加大对信息公开工作的宣传力度，充分调动相关科室参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主动性与积极性；进一步拓宽信息发布渠道，完善公开制度、健全工作机制、深化公开内容、丰富公开载体。持续推进决策公开、执行公开、管理公开、服务公开、结果公开，增强信息公开深度。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申请公开收费标准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的规定执行。2022年度未收取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用。